

九、其他材料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中共淮滨县委老干部局(单位名称)的 2026 年离退休人员慰问品采购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6 年离退休人员慰问品采购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南通紫福芸纺织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41人,营业收入为151.98万元,资产总额为28.3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人,营业收入为 万元,资产总额为 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注:1. 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2.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单位电子签章):南通紫福芸纺织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:2026年10月13日

